

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浙商中拓（浙江）新材料科技 有限公司拟投资建设二期项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为加快落实公司“贸工一体”战略，布局战略新兴产业，拟同意控股子公司浙商中拓集团（浙江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拓新材料”）投资 1.44 亿元建设二期项目。本次二期项目投产后将进一步提升中拓新材料产能、产品品质及产品附加值，在产品结构上实现中、高、尖端品类覆盖，提高中拓新材料的核心竞争力与盈利能力。

本次对外投资不属于关联交易事项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1、标的公司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浙商中拓集团（浙江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

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雷邦景

注册地址：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澉浦镇长墙山工业园区

注册资本：10,000 万元人民币

股权结构：公司持股 80%，宁波澉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持股 20%

经营范围：纳米材料、耐高温耐蚀合金、高强轻型合金、新能源技术的研发；金属精线材料加工、批发、零售；紧固件、五金配件、汽车配件制造、加工；钢材的批发、零售；煤炭、矿产品的批发（无储存）；售电服务；合同能源管理；电力设备安装；货物进出口和技术进出口（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）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经核查，中拓新材料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2、投资项目情况

项目名称：中拓新材料二期项目

项目实施主体：中拓新材料

项目建设用地：位于浙江省海盐县澉浦镇，面积 55.254 亩，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，出让年限 50 年，于 2023 年 7 月竞拍获得，土地使用权出让价款为 1,933.89 万元。

项目建设期、投产期与达产期：项目建设周期预计为 12 个月，预估项目正式投产期为 2025 年，自投产之日起各年度产能逐步提高，三年内（即 2027 年）项目达产。

项目建设内容与项目规模：本项目规划总建筑面积约 89,808 平方米，其中：生产厂房 88,510 平方米、辅助用房 1,298 平方米（具体以规划报建通过审批为准）。项目达产后，中拓新材料工业线材加工能力可达 12.5 万吨/年。

项目投资总额、投入安排及资金来源：项目投资总额为 1.44

亿元，计划分三年支出，预计工厂建设投入约 6,100 万元，生产设备投入约 8,300 万元。项目资金主要来源于中拓新材料自有资金及银行授信。

3、项目建设背景

中拓新材料是公司第一个“贸工一体”项目，自成立以来深耕紧固件精线加工制造领域，不断提升生产工艺和产品质量，在市场上具有良好口碑和稳定订单来源。随着市场和客户产品的不断升级，对工业精线加工品质要求逐步提高，尤其在高尖端市场，中拓新材料现有生产设备已无法满足其市场拓展及产品升级需求。在此背景下，中拓新材料拟开展二期项目建设，从中高端市场向高尖端工业精线市场延伸，进一步提升产品品质，在产品结构上实现多品类覆盖，满足中、高、尖端不同层次的市场需求，增强持续盈利能力。

4、项目盈利模式

项目业务模式为成品丝产销业务。成品丝产销业务主要为订单式生产销售，下游客户向中拓新材料提交订单并支付一定保证金，由中拓新材料进行工业线材的原材料采购和加工处理，并将成品丝送到下游客户。

5、项目核心竞争力

中拓新材料一期项目主要生产中高端精线产品，已达产达效，在细分领域规模全国领先，开工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，生产管理经验丰富；中拓新材料在高尖端市场已有一定的客户积累，已树立良好市场口碑；目前已获得的污水排放 cod 指标与能耗指标可满足一期与二期项目的需求，无需新批，有利于项目快速建设；项目所处的海盐县位于我国高尖端紧固件和零部件的聚集区，区位优势明显。

三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1、对外投资目的

本项目有利于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发展战略新兴产业的号召，深化落实公司“贸工一体”战略。二期项目投产后将进一步提升中拓新材料产能、产品品质及产品附加值，在产品结构上实现多品类覆盖，提高中拓新材料的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。

2、存在的风险

（1）项目初期产品品质及市场拓展不及预期的风险

应对措施：1）一期项目中已组建了成熟的生产管理团队，拥有一定的技术积累，可为二期项目投产运营赋能；2）完善生产管理和质量控制体系，加强产品质量监测，确保产品品质和性能达标；3）加强技术人员引进和培训，定期开展内部技术研讨会，提升整体技术水平；4）强化专业的业务拓展团队建设，建立合理的薪酬体系和考核制度，提升订单获取能力；5）充分挖掘现有客户的高尖端精线需求，在目前良好合作的基础上，优先争取该部分客户的高尖端产品订单。

（2）安全生产风险

应对措施：1）落实双重预防机制建设，加强风险隐患排查；2）开展安全教育培训，提升工作人员的安全文化素质；3）在项目设计及施工中，按照安全生产“三同时”原则做好管控。

3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项目投资资金为中拓新材料自有资金及银行授信，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第八届董事会2024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6月18日